

证券代码：836636

证券简称：金谷高科

主办券商：恒泰长财证券

北京金谷高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 股东会会议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。

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中关于年度股东会召开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本次会议的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必要程序。

(四) 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(五) 会议表决方式

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
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表决方式。

(六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 10:00。

(七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(具体情况详见下表)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(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, 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), 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, 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, 不包含优先股股东, 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6636	金谷高科	2025 年 12 月 29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议案编号	议案名称	投票股东类型
		普通股股东
非累积投票议案		
1	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 的议案》	√
2	《关于拟修订尚需股东会审议的 公司相关制度的议案》	√
3	《关于修订监事会制度的议案》	√

1、审议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 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, 拟对《公司章程》部分内容进行修订。该议案内容 2025 年 12 月 16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的《拟修订<公司章程>公告》(公告编

号：2025-021)。

2、审议《关于拟修订尚需股东会审议的公司相关制度的议案》

为全面贯彻落实最新法律法规要求，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，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现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及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拟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：

- 1、《股东会制度》
- 2、《董事会制度》
- 3、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
- 4、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
- 5、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》
- 6、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
- 7、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
- 8、《承诺管理制度》
- 9、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
- 10、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
- 11、《资金管理制度》
- 12、《内幕知情人管理制度》
- 13、《防范大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12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(www.neeq.com.cn) 上披露的《股东会制度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22)、《董事会制度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23)、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25)、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26)、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27)、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28)、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29)、《承诺管理制度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30)、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31)、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32)、《资金管理制度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33)、《内幕知情人管理制度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34) 和《防范大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35)。

3、审议《关于修订监事会制度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对现有的《监事会制度》进行修订。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12 月 16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监事会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4）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1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件、股东账户卡；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件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委托人持股凭证和代理人身份证件；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 08 时 30 分至 09 时 30 分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董事会办公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

1、联系人：闫昕

2、联系电话：13501190929

3、联系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三街 9 号金隅嘉华大厦 B 座 706 会议室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本次大会预期半天，与会股东交通费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《北京金谷高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《北京金谷高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金谷高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12月16日